

##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6 月 25 日及 6 月 28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2% 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披露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目前正在筹划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 5、经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目前除本次筹划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外，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6、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披露的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

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本公告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公司拟进行重大资产出售，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仍需履行必要的内外部相关决策、审批、批准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9日